

表 1

企业资产评估项目公示表

资产占有单位（产权持有单位）名称（公章）：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经济行为批准文件	《恩施机场公司关于申报民航酒店中央空调报废处置项目资产评估的请示》（恩施机场文（2024）52号）文件及批复	
委托方名称	恩施民航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目的	资产：1. 出售 2. 转让	
评估对象	恩施民航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一套报废中央空调设备的残余价值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恩施民航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 12 台（套）空调机组设备，主要为中央空调机组主体、溴化锂机组铜管、溴化锂溶液、冷却塔、水管、水泵、控制柜、内燃机等设备	
评估基准日及报告有效期	2024 年 10 月 30 日，报告有效期一年，即有效期自 2024 年 10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29 日止	
价值类型	报废中央空调设备的残余价值	
评估方法	市场法	
选聘评估机构方式	在机场集团资产评估项目机构备选库中选择	
评估机构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资质
永业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罗涛	42200054
	史俊超	42230007
评估程序履行情况	(一)明确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二)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三)编制评估计划 (四)现场调查 (五)收集评估资料 (六)评定估算 (七)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	
评估报告摘要	永业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恩施民航酒店有限责任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对恩施民航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拟报废处置的一套中央空调设备在 2024 年 10 月 30 日的残余价值进行了评估。 评估人员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委托范围内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勘查核实，收集了相关资产的权属性法律文件和必要的财务数据，对该公司截止 2024 年 10 月 30 日拟报废处置的一套中央空调设备进行了价值估算，现将	

	资产评估情况及评估结果报告如下： 评估目的：根据《恩施机场公司关于申报民航酒店中央空调报废处置项目资产评估的请示》（恩施机场文(2024)52号）文件及批复，因工作需要，恩施民航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拟对远大中央空调进行报废处置，本次评估目的是对恩施民航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拟报废处置的一套中央空调设备于评估基准日2024年10月30日的残余价值进行评估，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评估对象为恩施民航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一套报废中央空调设备。 评估范围：评估范围为恩施民航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指定的12台(套)空调机组设备，主要为中央空调机组主体、溴化锂机组铜管、溴化锂溶液、冷却塔、水管、水泵、控制柜、内燃机等设备。具体评估范围详见评估明细申报表。 评估方法：市场法。 价值类型：残余价值。 在非继续使用、公开市场假设的前提条件下，恩施民航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拟报废处置的一套中央空调设备在评估基准日2024年10月30日的残余价值为9.97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万玖仟柒佰元整)。 本评估结论的有效使用期限为一年，从评估基准日起计算，即有效期自2024年10月30日起至2025年10月29日止。
评估特别事项说明	1、产权持有人承诺对委估资产拥有完全产权。本次评估产权持有人只提供部分设备的发票，本次评估委估对象是以产权持有人拥有完全产权为前提，并未涉及其可能存在的抵押、担保或负债等他项权利事宜，若以该等资产用于本次评估目的时，其产权方面出现的任何纠纷均与本评估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无关。 2、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机器设备，现场勘察时未通电运转，评估师无法对机械设备性能进行判断，委托人提供的经济行为文件与产权持有人的现场勘察领盘人介绍纳入评估范围的机器设备均为报废设备，本次评估结论为报废设备的残余价值。 3、本次评估结论为含税价格，未考虑可能的交易费用、佣金、手续费、中介费等等其他费用。 4、由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提供的与评估相关的经济行为文件、营业执照、产权证明文件、合同发票、评估明细申报表等，是编制本报告的基础；针对本项目，评估师进行了必要的、独立的核实工作，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应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5、评估师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发表意见超出评估师执业范围。评估中，评估人员已经对评估对

	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了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并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但评估人员不对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6、本评估结论系对评估基准日评估对象残余价值的反映。评估结论根据本报告书所述原则、依据、前提、方法、程序得出,评估结论只有在上述原则、依据、前提存在的条件下,以及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提供的所有原始文件都是真实、合法的条件下成立。评估结果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有关法规政策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或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和送交财产评估主管部门审查使用,评估报告的所有权归评估机构所有,除按规定报送有关政府管理部门或依据法律需公开的情形外,未经许可,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任何单位和个人,也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 报告书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委托人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服务,不得用于其它目的。 在使用本评估结论时,提请报告使用人关注评估报告正文所披露的特别事项,并在利用本报告自行决策时给予充分考虑。
评估资料查阅方式	现场查阅
反馈意见收集及处理方式	致电相关电话,及时反馈处理意见

资产占有单位（产权持有单位）

产权管理部门电话： 0718-8266980 ， 联系人： 魏军

工会电话： 0718-8413982 ， 联系人： 陈明浩

纪检监察机构（或相关部门）电话： 0718-8953833 , 联系人： 黄晓梦

备案管理部门电话： 027-85819603 ， 联系人： 刘屹

表 2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占有单位（产权持有单位）名称（公章）：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流动资产				
长期投资				
固定资产			9.97	
其中：在建工程				
建筑物				
设备			9.97	
无形资产				
其中：土地使用权				
其它资产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				
长期负债				
负债总计				
净资产			9.97	

资产评估机构：

（公章）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罗涛

42200054

正式执业会员

（签章）资产评估师

史俊超

42230007

资产占有单位（产权持有单位）

产权管理部门电话：0718-8266980，联系人：魏军

工会电话：0718-8413982，联系人：陈明浩

纪检监察机构（或相关部门）电话：0718-8953833，联系人：黄晓梦

备案管理部门电话：027-85819603，联系人：刘屹

表 6

机器设备评估结果公示表

资产占有单位（产权持有单位）名称（公章）：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设备类型	数量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机器设备	14						9.97
车辆							
合计							

资产评估机构：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罗涛
42200054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签章）

史俊超
42230007

资产占有单位（产权持有单位）

产权管理部门电话： 0718-8266980 ， 联系人： 魏军

工会电话： 0718-8413982 ， 联系人： 陈明浩

纪检监察机构（或相关部门）电话： 0718-8953833, 联系人： 黄晓梦

备案管理部门电话： 027-85819603, 联系人： 刘屹

资产占有单位（产权持有单位）承诺：

- 1、已按照规定程序和内容进行了公示；
 - 2、公示异议情况已逐一落实，现无异议。
- 我们将承担以上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及责任。



公章：

负责人签字：

2015年1月22日

刘颖